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發佈公司通訊安排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07A條以及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其股東（「股東」）發佈本公司的公司通訊¹，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

就此而言，下列安排將即時生效。

1) 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除外)

本公司將在其網站（www.amspt.com）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下簡稱「相關網站」）上發佈和提供公司通訊的英文和中文版本。於公司通訊在該等網站上發佈當日，本公司將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僅在本公司未獲取股東的有效電郵地址的情況下）向股東發送公司通訊發佈的通知信函（以下簡稱「通知信函」）。

本公司將向註冊股東發送一次性通知書和回覆表格，並提供他們選擇未來所有通知函的收取方式，即通過電郵（「電郵選項」）或以印刷形式郵寄。如果公司未在一次性通知書和回覆表格中指定的日期之前收到完整填寫並簽署的回覆表格，或者未收到註冊股東的任何回應，註冊股東則被視為偏好以郵寄方式收取所有未來的通知信函的印刷本。

¹ 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指本公司任何已刊發或將刊發以供其股東參照或採取行動之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 通函；及(f)委任代表表格。

至於希望通過電郵收取通知信函的非註冊股東應聯繫其經紀人、保管人、代名人或其他相關人員進行必要的安排，並向他們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相關信息將通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提供給本公司。如本公司未通過香港結算收到有效的電郵地址，將按照香港結算提供的地址郵寄通知信函的印刷本給非註冊股東。

本公司實施這些安排是為了提高效率、節省成本和保護環境。因此，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選擇電郵選項並向本公司提供（或對於非註冊股東則向香港結算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股東們亦可以在聯交所網站上訂閱免費的新聞提醒服務。本公司在未來可能會重新評估是否需要印刷通知函，以進一步減少使用印刷材料。

2)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除了在網站上提供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²的英文和中文版本之外，本公司亦將通過電郵向股東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本公司未獲取股東的有效電郵地址，或本公司試圖通過電郵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並收到投遞失敗的回應，本公司將郵寄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並同時要求股東提供其有效的電郵地址，以便本公司日後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3) 索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股東可以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透過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或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77-corpcomm@unionregistrars.com.hk) 要求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本公司將於收到股東要求後寄上所要求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² 本公司的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公司通訊，旨在徵求股東對於行使其權利或作為股東做出選擇的指示。請注意股東大會通知和委任表格不被視為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發佈公司通訊安排

請注意，股東任何以書面要求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將由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獲有效書面要求當日起一年內有效（除非在此期間前已被撤銷或取代）。如果股東希望其後繼續收取日後的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則須再作書面要求。

股東如對發佈公司通訊安排有任何疑問，請在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內致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852)2849 3399查詢。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